

銘旺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薪酬委員會實際運作情形

(1)本公司之薪資報酬委員會於民國100年10月31日成立，委員計3人。

(2)本屆委員任期為民國115年06月03日至民國118年05月28日，截至民國115年3月9日，已開會0次，出席情形如下：

職稱	姓名	符合之資格條件(註)	實際出(列)席次數	委託出席次數	應出(列)席次數	實際出(列)席比率	備註
無	黃鈺婷	3	0	0	0		
獨立董事	吳秋慧	1	0	0	0		
獨立董事	姚成彥	1&3	0	0	0		

(註)符合之資格條件：

- 1、商務、法務、財務、會計或公司業務所需相關科系之公私立大專院校講師以上。
- 2、法官、檢察官、律師、會計師或其他與公司業務所需之國家考試及格領有證書之專門職業及技術人員。
- 3、具有商務、法務、財務、會計或公司業務所需之工作經驗。